

长篇历史小说

唐明皇李隆基，是唐高宗李治与武则天的幼子，自幼在深宫中长大，经历了无数宫廷斗争。他才华横溢，志向远大，最终在开元年间开创了唐朝的极盛之世。然而，他的晚年却陷入了安史之乱的泥潭，最终在逃亡中结束了他的生命。

唐明皇

文苑·唐史研究

华夏出版社

李隆基，是唐高宗李治与武则天的幼子，自幼在深宫中长大，经历了无数宫廷斗争。他才华横溢，志向远大，最终在开元年间开创了唐朝的极盛之世。然而，他的晚年却陷入了安史之乱的泥潭，最终在逃亡中结束了他的生命。

赵洪弱·著

《调寄雨霖铃》赞：鸣剑出匣，嘿两番血，濯濯河山！
漫调胡笳数遍。数青史，盛衰说开元。更兼才乏天纵，
始祖肇梨园。景堪怜，七夕乞巧，凭幽窗誓长生愿。

城狐押虎直悬殿。鼙鼓动，半窗卷紫烟。仓皇抛别
两京。又忍诀，蛾眉红颜。瓦翘回銮，金甍碧瓦，旧时
宫苑。风送晚，草秋萤飞，落日冷长安。



ISBN 7-309-04287-3



9 787309 042873 >

定价 34.00 元

长篇历史小说

李隆基接连平定了韦后与太平公主的叛乱，终使父皇逊位为太上皇。他奋发有为，力创「开元盛世」名彪史册。然而，他的沉迷声色，重用奸奸李林甫，使其日渐一手遮

唐明皇

又名「唐玄宗李隆基」

天，忠良扼腕。他与杨贵妃的恩爱缠绵也造就了杨国忠的得势和安史之乱的水到渠成。大唐危急时，太子李亨在李辅国的谋划下，挺身昂立在皇辇西边的黄尘之中……

赵洪朔·著

华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明皇=唐玄宗李隆基/赵洪弱著.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7.1
ISBN 978-7-5080-4087-5

I. 唐… II. 赵… III.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6486 号

丛书策划:高 苏

电 话:64663331 ~ 3069

电子邮箱:huaxiagacsu@163.com

责任编辑:高 苏

封面设计:郭 艳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邮编:10002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

版 次: 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70×970 1/16 开

印 张: 23

字 数: 314 千字

插 页: 2

定 价: 34.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赵洪弱

近日昼梦时所改，从母姓
与外兄弟行，足见绝非那
种行不更名坐不改姓之大丈夫也。

出生：三代贫农家庭。癸未七月羸羊。绝无
日角红光。

行状：生平乏善可传，却可一个“恶”字了
得。急子可恶也，得母爱而不甚得父欢；蒙
童“恶淘”，摔出恐高之症又惊成惧后之疾；
小学毕业前，因充与外校群殴者“首恶”，被
“一枪仁响”：开除少先队队籍，停学半个月，
保送“就别提它了”；初中甫半，因“称帝”
与“恶言”，操行鉴定为“可”。情急，转学，
路上将“可恶”之“可”涂改成“良心大大的
坏了”之“良”；交通学院中专部“白专”
了，毕业前被“志愿支援农业第一线”，回故
乡做了一年连父亲都申申声讨的“好逸恶劳”
农民；次年改业，以最低总分考入中文系。窃
喜虽曾“踴得欢”亦将毫发无伤毕业时，忽
被揭发出“恶攻”，遭老拳苗栗暴与黄指拧翘
臀；“政治搭配”到远恶边州“边工作边接受
贫下中农再教育”三千六百四十九天半，曾
多恶语骂人恶拳打人，然常是杀敌八百自丧
一千；孙山再作考为研究生，毕业前又一场
窝边恶斗：为一同年以“在组织”自鸣自媒，
欲鸠夺弱者将往“舆论阵地”之谋食巢位也；
荷戈成卒后，不肖种种罄竹难书，律定乞骸
骨前三年仍不识起倒，终被初践“大宝”者
驰明谕“必须下岗”，舆情谓作恶多端之显报
也；遂卜容膝之居于浑水之右。川上之子曰：
此何人哉？逝者如斯，独此子犹怙恶不舍昼
夜耶？宜其终老不得解褐也！

爱好：弑君。阴谋。有《弑君录》，《奇谋诡
计丛书》现世。此书亦被识者讥为“中国当
代第一部宫廷政治阴谋小说”。

大唐公子李隆基韬光养晦，厚积薄发，相继平定了韦皇后和太平公主的叛乱，从父皇手中接过了玉玺，登基称帝。此后，他任贤重能，励精图治，光耀千古的“开元盛世”使大唐帝国皇皇然昂立天下。随着国势昌盛，唐玄宗李隆基日渐昏愤，朝廷内外忠良忧怀，奸佞当道；勾心斗角，趋炎附势，搅乱纲常；李林甫，王珣权倾朝野，翻云覆雨，王忠嗣，哥舒翰镇边守关力不从心，安禄山笑里藏刀觊觎庙堂，杨贵妃受宠，杨国忠得道……权奸倾轧，佞俩丛生，激变出安史之乱，叛军席卷，皇驾西遁，马嵬驿香消玉殒，唐太子夺权分立，高力士苦虑焦思尽忠忱，李辅国聪明反被聪明误，从戡乱除逆到养虎为患，从逼宫夺权到逊位移驾，唐玄宗李隆基挥洒了一派风云、风光、风情、风月，为后世留下了咀嚼不尽的感慨与哀愁……

作者大气磅礴地展现了唐明皇一生的雄豪刚烈与可悲可叹，宫廷诡计与亲缘血情的无规则变数，私利与国祚的砝码刻度，忠肝义胆与唯利是图的较量，谏诤与谄媚的上天入地……读来令人感奋，令人沉思。

丛书策划 高苏
责任编辑 高苏
封面设计 郭艳

目 录

第一卷 喋血践位

一、杜曲出猎	忧国三郎访奇士	3
二、妻女下毒	李显命绝神龙殿	10
三、效法武后	韦后尺幅欲包天	19
四、禁苑聚义	从龙元勋灭诸韦	28
五、欲壑难填	太平公主谋太逆	39
六、小人无行	黠仆柳青泄玄机	48
七、月晕础润	君臣同谋杀太平	54
八、暗剑出鞘	反政变二次喋血	63

第二卷 鼎鼐开元

九、新丰拜相	姚崇力陈十款事	75
十、防微杜渐	怀慎遗言戒诸公	85
十一、慧眼识奸	九龄力主杀禄山	97
十二、大奸入相	朝官皆成立杖马	106

第三卷 天宝风流

十三、栽赃陷害	王锬扳倒杨慎矜	119
十四、亮节古风	王忠嗣惜兵抛官	134
十五、丧心病狂	谋大逆王锬授首	146
十六、报应不爽	林甫未葬即受诬	161
十七、大患养成	力士阴求事缓发	178

第四卷 乙未惊变

十八、火上浇油	国忠激反安禄山	193
十九、浑水摸鱼	边令诚手毁二藩	203
二十、洒泪驱兵	哥舒翰潼关丧师	218
二十一、鼙鼓动地	仓皇西出延秋门	232
二十二、马嵬兵变	玉环魂断小佛堂	243
二十三、依样葫芦	李亨乘机夺父位	254
二十四、倒行逆施	分封诸王徒添乱	268
二十五、肠流满地	禄山身死家奴手	280

第五卷 南内西宫

二十六、苦雨凄风	回銮上皇肠百转	297
二十七、明争暗斗	假张均枉作牺牲	308
二十八、危言耸听	权阉逼迁太上皇	319
二十九、金笼囚鸟	李隆基百感萦怀	330
三十、西宫幽冷	老上皇苟延残喘	342
三十一、黯然已矣	金粟山长眠明皇	354



第一卷

喋血踐位

一、杜曲出猎 忧国三郎访奇士

唐中宗景龙四年（公元710年）六月，长安的气候和往年一样宜人。

清晨，一场小雨过后，初上东山的朝曦，比往常更加红亮。路旁的垂柳被晓风拂动，把晶莹的水珠抛洒到草地上，逗起轻轻的声响。杂生在绿茵中的野花，发出阵阵撩人的清芬。

长安城的南郊，一切都显得那么鲜洁明净。

一簇人马从安化门涌出，直奔城南杜曲而来。

为首的一匹银白色高头大马上，骑坐着一个二十多岁的青年。远远看去，他服饰华美，体态伟丽，举止洒脱，但若近观，就可见他顾盼之间，不时微蹙双眉，似心怀隐忧。

他的身后，一匹棕马紧紧跟随，马上坐着一个身材魁梧的汉子，他挂着腰刀，背着箭壶，不时地左顾右盼，不时地变换着骑马的姿势，显示出他健强的躯体内有无处宣泄的过剩的体力。

后面，簇拥着十几个骑马的家奴，有的托着猎鹰，有的拎着鸟网，有的擎着钓竿，最后两匹马上，驮着藤篓，显然装着酒食和食具。四条猎狗，兴致勃勃地在队伍前后乱窜乱叫。

人们或许揣测，这是豪门公子去郊外射猎。

可是，此行的真正目的，只有那年轻的主人自己知道。

这个年轻人是当今皇上李显的侄子，相王李旦的第三个儿子李隆基。他只有二十六岁，现今仅得一个临淄王的封号，前不久做过潞州别驾，现在离任回京，和几个兄弟闲居在隆庆坊。

跟随在他身后的贴身奴仆，原名叫李宜得，现已改名叫李守德，是个有主见又有勇力的人。

此刻的李隆基，根本无心观赏路旁明媚的风光，他的思绪，随着马蹄的节奏，在飞快地跳荡着，但表面上，他又不露声色，力图给人们以这样的印象：这个李隆基不过和其他一些公子王孙一样，也是个胸无大志，热衷于斗鸡走马、呼鹰逐兔的角色！今天，不过是又一次平平常常的郊外射猎取乐而已！

那个人今天在家吗？若是不在家，可就白费今天的一番苦心了。他现在太需要那个人了，那个人的行迹谈吐太奇了……

半个月前，李隆基带领这帮人郊游，射鸟钓兔。到了午间，满腹心事的李隆基仍不思归，懒懒地倚在一株大树下小憩。

一个看上去比他年长几岁的人，悄悄地走近他，恭谨地邀他们到家中喝茶。当时，李隆基及其奴仆们都感到诧异，哪里来的这么一个冒失鬼呀？敢邀请皇侄到他家里做客！

李隆基问道：“你是谁？”

“我是山野小民，有姓无名，排行十一，人称‘王十一’。贵人如肯辱临寒舍，足使蓬荜生辉！”王十一不亢不卑。

李隆基更感到奇怪了。这个山野小民，怎么敢贸然邀请我去他家呢？他真是一个连正经名字都没有的普通百姓吗？那他在我这个亲王面前，怎么这样举止从容呢？

出于好奇，也出于一种举大事急要搜罗爪牙的心理，李隆基答应了王十一的请求，他站起身来说道：“好吧，既蒙你盛情相邀，敢烦你前面带路了！”

王十一的家在杜曲的村东头，稀疏的篱笆围成一个小院。三间茅屋，看上去是新修葺过的。房前屋后，种着菜蔬。室内的陈设十分简陋，唯一案、一几、一床而已。

李隆基落座在案前的一个杌子上，瞥见案上置着文房四宝，随口问道：“你是读书人？”

“粗通文墨，替人抄书糊口。老天饿不死两只眼儿的麻雀，有水就能养活四条腿儿的蛤蟆。”

李隆基感到这个人的谈吐挺风趣，正要继续盘问，王十一的妻子出来献茶了。她身材颀长，容貌秀媚，虽是葛衫布裙的村妇打扮，但举止大方，隐隐透出一种大家闺秀的气质，李隆基不由得多睽了几眼。而王十一这时却走到外间去了。

李隆基喝着茶，忽然发现屋子北墙上斜挂着一把刀，便问王十一的妻子：“你丈夫还习武？”

“他只识几个字，不大习武。那柄刀是他祖上留下来的，虽说家道贫寒，也未舍得变卖。”

“嗯？拿来我看！”

王十一的妻子从墙上摘下刀，李隆基刚要伸手去接，她却把刀递给了在李隆基身旁侍立的王毛仲。

这王毛仲是李隆基的另一个贴身奴仆，为人机灵乖巧。他用袍袖拂去刀鞘上的灰尘，将刀捧到了李隆基的面前。

李隆基抽出刀来一看，不由得赞道：“真是一口好刀！”

“此刀名叫青锋。迎着日光，可看出刀锋闪闪泛出青光。”王十一的妻子补充说。

“嗯。你丈夫何方人氏？”

“祖上是河内人，数年前流落江都……”

闲谈之间，李隆基听到外间厨房里有杂沓忙乱的脚步声。他起身赶到外间一看，只见烟雾腾腾，香气霏霏，王十一正指挥着跟自己来的李守德等几个奴仆忙着做饭。他已将家中唯一的驴子杀死，煮了满满一陶锅驴肉，上面还浮着青蒜。

王十一见李隆基出来，没有打招呼，只冲他笑了笑，一边扇火，一边摇头晃脑地唱道：

蓬门亮亮，贵人天降。

斩一蹇卫，敬奉客尝。

扇风添柴，灶火旺旺。

调和鼎鼐，燮理阴阳。

相机而作，天地光光。

……

李隆基博古通今，知音识律。他听得出，这歌词非经非典，是王十一顺口胡诌的。而这胡诌的歌词，又似乎含有深意，触动李隆基的心……

“殿下，到围场了！”李守德打马赶上一步。李隆基收回心

思，举目一看，已来到杜曲东南的一片山冈。

时值六月，这里草木萋萋，莺啼雉鸣，虽不是那种秋高兽肥的狩猎季节，但在这草深林密的地方驰骋一番，也足以快人胸臆。

“好！就在这里射猎一场，再钓鱼捕鸟！”

有其主必有其仆。李隆基能歌善舞又善骑善射，他的奴才们也就都是玩乐的行家。他们一听主人发了话，值都欢呼着行动起来，各操家什，各行其事，顺风点火放烟的，顶风吹号鸣鼓的，唆胸的，放鹰的，很快就把一片山冈变成了烟熏火燎、人喊胸叫、鹿奔狐突的猎场。

李隆基在这小小的猎场中纵横驰骋着。

“淫妇，看刀！”一只受惊的狐狸正懵头懵脑地乱窜，被李隆基策马赶上，一刀砍倒。

“韦家的小走狗，看箭！”一只冒火突烟而逃的兔子，应弦而倒。

借着狩猎，借着胯下狂奔的马，借着手中挥舞的刀，借着呼啸的箭，年轻的亲王尽懵地宣泄着心中的愤懑！

国家，局面糟透了！贞观、永徽之治早已成为过去。现在是内有饥民，外有边患！

朝廷，哪里还像个朝廷的样子！伯父身为皇上，言行毫不检点，弄得一点威仪也没有。他一味沉湎于享乐之中，大权旁落，纲纪废弛，皇后韦氏专权，勾结宗楚客、纪处讷等人，呼朋引类，群小竞进，卖官鬻爵，导淫诲奸，把庄严的朝堂弄得乌烟瘴气，简直与妓院和鱼肆相仿！

这一切，使他这个血气方刚、心性高远的亲王忍无可忍了！义愤，像烈火在心中燃烧，像狂潮冲动着他的心绪！近一年以来，他一直在义愤的烈火与狂潮中生活着。

刀不空落，箭不虚发，并没有使他进入前些年狩猎时那种怡然自足的境界，没有使他陶醉。他一直没有忘记此行的目的。

趁奴仆们不注意，他勒住马，收刀入鞘，插弓进囊，选择好路线，然后打马冲出猎场，驰下山坡，沿着小路向杜曲跑去。

他不需要奴仆护卫，凭体魄，凭武艺，三五个歹人奈何不

了他！

他不需要别人知道自己的秘密，古往今来，多少政变，都是因为做事不密而被扼杀在血泊中！

为了保密，他今天没有让自己很得意的贴身奴仆王毛仲跟来。王毛仲心眼太多，什么事一看就明白。李隆基现在不愿让这个奴才过多地窥明自己的心事，尽管自己的不少事根本没瞒住他。

今天，他要找到王十一，要和他单独谈一谈。

上次到王十一家，只是休息了一会儿，胡乱吃了几块青蒜烧驴肉，丢下一锭银子便告辞了，连自己的身份也未告诉对方。而对方也好像对自己的身份毫无兴趣，连问都没有问，只称自己作“贵客”。回到府里，李隆基反复玩味王十一的言行，觉得王十一的话句句含着机锋，绝不像一个等闲之辈，更不像是韦氏的爪牙，说不定是一个知己，是一个满腹韬略、能移星换日的人。他现在需要的正是这种人啊！

快到了，可以看到杜曲村头的那个小院子；快到了，可以看清院篱笆的一根根细竹竿了。啊，他房子里有人出入，他在家！

李隆基来到王十一的门前，把马系在门前的柳树上，推开柴扉，径直向院内走去。

打开房门出迎的是一个中年人，一个中年妇女则在屋内探头探脑地向外张望。看样子，他们是这里的主人。

李隆基停住脚，怔住了。环顾一下小院，没错，这肯定是王十一的家，可怎么这么快就换了主人呢？

那个中年人看出了李隆基的疑虑，施礼道：“敢问贵人，可是李三郎吗？小人姓杜，行六，贱讳一个耕字。”

李三郎？这是皇族内部父辈对我的称呼，这个说话啰啰唆唆的老儿怎么知道？怎么敢这样放肆？李隆基不由得有几分愠色，没有作声。

那个杜耕又忙解释道：“是这么回事儿，王先生临走有吩咐，说近日有个贵人叫‘李三郎’的来找他……他走了不少日子了，领着他的娘子走的，屋里那几件家什都撤下了……”

李隆基见这个人不问自答，喋喋不休，便拦住他的话头，问道：“王先生到哪里去了？”

“没有说。只给李三郎留下一封信。敢问……”

“我就是‘李三郎’。快把信拿给我看看！”

杜耕回到屋内，取出一个封筒，递给李隆基。李隆基又问道：“你是王先生的什么人？”

“小人和王先生非亲非故，素不相识。王先生是外乡人，来到此地借小人的二叔家这处闲房暂住，替我二叔家抄书，赚几钱银子。可没住多久就叫人家撵走了……”

“叫谁撵走了？”

“叫我二叔……不是，是西头韦曲的人欺侮我们杜曲的人，硬是霸占了我二叔的一处田产。我二叔气病了，也没有心思雇人抄书了。王先生只好走了，我二叔才叫我来照看这座房子……”

“韦家还欺侮杜家？”李隆基像是自语，又像是发问。

杜耕又得了话题：“贵人有所不知，这个地方，叫做杜曲、韦曲，韦、杜两族世居于此，世代官宦。人们常说，‘杜曲韦曲，离天五尺’，可现在老韦家上天了，老杜家不行了，就挨老韦家欺侮了……”

李隆基的耳朵里早就灌满了韦氏横行霸道、无法无天的事。他不再听杜耕的唠叨，转身走出小院，翻身上马。

在回猎场的路上，李隆基小心翼翼地怀里取出封筒。这王十一留下一封什么信呢？留下了锦囊妙计，还是说明自己的身份和去向？

出乎他的意料，打开封筒，里面的一张蜀笺上，只写了八个字：

当断不疑

当仁不让

李隆基明白了：这王十一不但知道我的身份，而且洞悉我的心志，对宫廷的情况也了如指掌！可他为什么这样藏头露尾

呢？他到底是什么人呢？他到哪里去了呢？

嗒嗒嗒，前方的路上传来急骤的马蹄声。李隆基举目望去，小路上迎面跑来两个骑马的人。

两匹马到李隆基面前停下来。

第一匹马上跳下一个彪形大汉，他面皮白净，眼大有神，左下颌有一块指甲大的红痣，生着几根黑毛。这正是李隆基的心腹仆人王毛仲。

第二匹马上跳下一个苗条俊美的后生，一身书生打扮，李隆基并不认识。

两人向李隆基施礼请安。

李隆基问王毛仲：“不是让你留在府里吗？跑到这里干什么？”

王毛仲答道：“高公公派他来，说有事启禀殿下！”说着瞅了那后生一眼。

那后生上前一步，说道：“高公公派奴婢来……”

“你是谁？”李隆基问道。

“奴婢是高公公手下的小黄门杨安！”

“小黄门？”李隆基看着他的白衫幘帽软底靴，眼里露出疑惑的目光。

王毛仲忙解释道：“是奴才给他换了装束，怕惹人耳目……”

李隆基马上明白了，满意地点点头。

杨安又说道：“高公公派我告诉殿下，大内出事了……”